

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文件

泉丰政卫健〔2024〕151号

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区政府：

今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丰泽区卫生健康局高度重视全面依法治区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及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结合全面依法治区和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和要求，结合我区卫生健康工作实际，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全面履行部门职责，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较好成效。现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政治统领，坚定法治正确方向

（一）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

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时传达学习上级重要会议精神。定期开展法治学习，集中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法律文件，切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二）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单位主要领导多次组织召开党组会，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法治工作会议部署，统一思想、明确职责、研拟措施，持续推进本部门法治建设工作，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推动卫健系统法治建设工作取得新成效。

二、聚焦全面履职，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一是开拓全智能审批领域新版图，基本实现“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全程无人工干预审批。申请人只需一部手机就可以完成申请、即时出证。受理、审批、发证全过程无须人工干预，消除工作人员的自由裁量权，确保行政审批的公开、公平、公正，实现了行政许可服务“三零一共享”，即“零”审批工作量、“零”自由裁量权、“零”审批时限和以信息共享替代群众提交材料。行政审批提速增效，便民服务真抓实干。二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打破诊所限制仅由个人申请，变为企业也可申办诊所，同时依法依规取消诊所设置审批及执业登记程序，将申办诊所由法定45个工作日缩短至1个工作日，符

合条件的当场备案。丰泽区目前共有 155 家诊所取得了《诊所备案凭证》。三是在原有“一件事”套餐事项（我要开美甲店、我要开诊所、我要开美发店、我要开美容店）基础上，新增“医疗机构放射诊疗竣工验收及放射诊疗许可一件事”将医疗机构放射诊疗竣工验收及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事项联办，缩短办理事项 7 个工作日。今年来，共受理办结各类卫生行政审批项目 4542 件。

（二）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机制，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对经 2023 年集中清理后保留的和 2024 年新制定的现行有效的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进行清理。不存在妨碍市场准入和退出；妨碍商品和要素的自由流动；影响生产经营成本；影响生产经营行为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

三、聚焦改革创新，提升行政执法质量效能

（一）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治理，严厉打击无证行医等违法行为。开展公共场所、学校卫生监督、职业卫生和消毒产品监督检查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强化“四色风险”分级分类管控。今年来，检查医疗卫生机构 510 户次，发现 1383 个安全隐患并责令限期整改。医疗立案查处 108 起，结案 43 起，罚没金额共 232.13 万元。公共场所立案查处 8 起，结案 6 起，罚款金额 2.5 万元。

(二) 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一是落实行政执法制度。严格按照规定，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通过门户网站和办事大厅、服务窗口等载体，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开公示有关行政执法信息，推进卫生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建立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让每项重大执法决定合法、适当，守住法律底线。二是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合法性审查与备案制度，及时对本单位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完成规范性文件审查6件。三是对本局的权责清单进行调整和完善，转发《泉州市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日常执法严格按自由裁量标准执行。

四、聚焦科学规范，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

(一) 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严格执行党章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坚持述责述廉述法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等制度，做到按程序决策、按规矩办事。

(二) 严格落实聘请驻局律师制度。常年聘请驻局律师担任法律顾问。驻局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常年为卫生健康部门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协助、配合卫生健康部门调解处理矛盾纠纷，并给予必要的专业指导和服务；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和法律培训，举办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法治讲座；协助起草、修改和审核卫生健康部门规范性文件，为部门决策提供专业的法律意见。

五、聚焦法治为民，夯实法治社会建设基础

(一) 健全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体系。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发挥丰泽区卫生健康局行政调解委员会作用，把卫生健康信访事项纳入法治化轨道，引导群众理性表达诉求、依法维护权益，进一步发挥行政调解在防范和化解矛盾纠纷工作中的作用，切实推进行政调解工作，畅通矛盾纠纷化解渠道，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二) 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工作

一是强化内部学法用法。组织全区卫健系统 61 名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培训，及时将变动修改的处罚基准和适用法规及其配套制度纳入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内容。组织执法人员旁听法院庭审，促进广大行政执法人员从当事人、律师、法官等多角度理解法条和法律实践，推动执法人员转变执法理念、严格执法程序、提高执法水平。二是注重以案释法。在“福建省卫生健康监督”“看丰泽”“健康丰泽”等公众号对一批查处的典型案例进行曝光，强调相关法律要求和法律责任，有力震慑侵害患者健康权益的不法行为。同时，组织各医疗机构进行典型案例通报，切实提高医务人员知法懂法守法水平。三是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把执法办案与法治宣传相结合，把法治宣传融入监管执法和服务的各个环节。充分利用国家安全日、宪法宣传周、职业病宣传周、“安全生产月”、“119”消防宣传月等重大节日、宣传月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文章，利用LED在医疗机构诊疗场所滚动普法宣传标语，发放法制宣传资

料，展示宣传画报、板报，现场播放宣传材料等，营造宣传氛围。发放宣传材料 750 余份；组织医疗机构利用诊疗场所、LED 宣传屏等载体滚动播放宣传标语 900 余次。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学法用法制度落实不到位，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依法治林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

（二）法治意识有待提升，部分医务人员法治意识不足，诊疗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增加医疗事故和纠纷发生的风险。一些行政执法人员由于对法律法规的掌握不够全面或理解不够深入，可能导致执法行为不规范、不合法。

（三）行政执法效能有待提高，《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颁布实施，对违法行为的打击、震慑力度显著增强，听证、复议案件急剧上升，执法程序的延长造成案件积压，影响整体执法效能。随着社会对优化营商环境要求的提高，基层行政执法既要严格执法，又要减少对企业的检查次数、减轻处罚力度，面临着“两难”困境，也影响了办案效率的提升。

七、下一步工作思路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落实全面依法治区要求，带头学法、模范守法，切实提升卫健队伍依法决策、依法履职水平，为健康丰泽建设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一是加强卫健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加大对执法人员的

培训力度，通过举办培训班、专题讲座、案例分析等形式，提高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加强对执法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廉政教育，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和综合素质。二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健全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加大对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力度。加强对自由裁量权的监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对违法执法行为严肃追究责任。三是创新法治宣传方式，提高法治宣传效果。不断探索创新法治宣传教育形式和内容，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利用互联网、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提高法治宣传有效性和覆盖面。





抄送：市卫健委、区司法局

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12月18日印发
